

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电子加速器辐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2年8月4日)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1 (组长)	陶立峰		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陶立峰
2	于宏志		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部经理		于宏志
3	黄昕		江苏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中心	一级主任科员		黄昕
4	范磊		省辐射防护协会	高工		范磊
5	王超		南京嘉新射线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王超
6	郭文政		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	助工		郭文政
7						
8						

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电子加速器辐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8月4日，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电子加速器辐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瑞森(验)字(2022)第024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申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苏环辐证[J2202])，种类和范围为：使用II类射线装置，有效期至2027年1月16日。

(一) 建设地点、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江苏省东台市五烈镇镇中居委会东廉公路北侧公司仓库一内。

建设内容：在厂区内仓库一新建2座工业电子加速器机房，并在机房内各配备1台型号为DD2.0/50-1600型工业电子加速器(最大电子射线束能量2.0MeV，束流强度50mA)，属II类射线装置。

(二) 项目环评文件

本次验收项目《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电子加速器辐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并于2021年8月11日取得了盐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该项目的环评批复文件(盐环辐(表)审[2021]28号)。

(三) 竣工验收内容及监测报告编制情况

验收内容：新建2台工业电子加速器辐照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报告：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验收工作。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开展了现场监测和核查，并编制了《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电子加速器辐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瑞森(验)字(2022)第024号)。

二、项目建设过程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变动情况

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电子加速器辐照项目中，实际情况：在厂区内仓库一新建2座工业电子加速器机房，并在机房内各配备1台型号为DD2.0/50-1600型工业电子加速器(最大电子射线束能量2.0MeV，束流强度50mA)，均属II类射线装置。其技术参数及

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其批复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

辐射防护措施：2座工业电子加速器机房四周墙体及屋顶均通过混凝土进行辐射屏蔽，防护门通过钢板进行辐射屏蔽。

辐射安全措施：本项目加速器机房防护门上设置有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在防护门上方设置有显示“准备”和“照射”状态的指示灯和声音提示装置。同时电子加速器机房的电动防护门与加速器装置联锁，在防护门未闭合的状态下，加速器不能启动工作；在加速器高压启动后，一旦防护门被打开，联锁装置将立即切断加速器的高压，使加速器立即停止出束。工业电子加速器操作台和机房内设有急停按钮，当出现紧急情况时，按下急停按钮即可关闭设备。公司为本项目配备辐射巡测仪2台、个人剂量报警仪8台，为工作人员配备了个人剂量计。

(二) 辐射安全管理措施

辐射安全管理：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辐射安全领导小组，并以文件形式制定了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制度及辐射事故应急预案。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均参加辐射安全培训并通过考核，均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和个人剂量监测，公司为工作人员建立职业健康档案及个人剂量监测档案。

(三) 监测结果

本项目周围辐射环境监测结果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四、验收结论

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电子加速器辐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满足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周围辐射环境监测结果符合国家标准，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后续要求

- 1.加强日常管理，进一步完善辐射安全管理制度，确保辐射环境安全；
- 2.每年1月31日前将年度评估报告上传至全国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申报系统。

六、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电子加速器辐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江苏金润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8月4日

